南县交通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一）职能职责

南县交通局是负责制定全县交通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监督实 施、组织编制全县交通发展中长期规划、负责全县交通运输市场 及运输服务市场的管理、在法定权限范围内负责辖区内的水路交 通管理工作的机构。全局现有在职人数 27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工勤编 2 人，全额事业编 258 人。离退休 133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公务员 10 人，全额事业退休人员 122 人。长期临时工 9

人。

# （二）机构设置

南县交通运输局内设 10 个股室（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法规股、纪检监察室、工会、基建股、计划统计股、安监股、运输股），下设县交通建设质量监督站、县地方海事处、县道路运输管理所、县城市客运管理处）及 12 个乡镇交通运输管理站。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南县交通运输局 2019 年预算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

位，因此，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南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19 年年初预算数 3256.3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38.3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118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19 年年初预算数 3256.38 万元，其中， 社会保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5.5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4.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3.6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973.19。

四、部门收支预算增减变动情况

收入较去年预算数减少 13.94 万元，减少0.4%，系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

支出较去年预算数减少 13.94 万元，减少0.4%，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56.38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19 年初预算数为 3036.56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19 年年初预算数为 219.82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等。其中：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6 万元，明细为：证照工本费 8 万元；质量监督站经费 10 万元；道路运输管理所经费 25 万元；水上安全经费 20 万元；争资立项 70.6 万元；地方海事处 60 万元；城市客运处 20 万元；派出纪检督察组专项 5 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3.38 万

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9.57 万元，上升 2.63%，主要是单位编内在职人员发生变动。

2、“三公”经费预算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18 年持平。

3、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南县交通运输局共有国有资产 516.1002 万元。一是房屋数量

1 栋，面积 812 平方米，价值 58.4648 万元；二是办公设备及培

训设备 37.8173 万元。

5、绩效目标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实现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无 20 万元以上的重点专项支出。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